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53,600	178,541	42.04
营业利润	31,400	9,245	239.64
利润总额	35,800	9,056	29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00	8,142	27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00	8,270	11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21	2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5	3.32	增加7.33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80,100	561,397	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658	272,122	6.81
股本(万股)	39,500	39,5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36	6.89	6.82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中将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作为非经常性损益作了扣非处理。注册会计师在审计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表时,遵循统一处理规则,对该事项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扣除。上述调整增加公司2020年1-6月扣非后净利润1,850.51万元,公司已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本报告期,公司以高质量发展为中心,努力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深化精益生产,加快产能建设;加速技术升级,夯实产品优势,并统筹抓好对标提升专项行动。上半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253,6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5,059万元,增幅42.04%;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4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258万元,增幅273.37%;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0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730万元,增幅117.65%。

(二)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较大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收入指标变动较大主要受主营业务的影响;利润指标变动较大主要受主营业务和非经常性损益两方面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主营业务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继续深入实施核心客户战略,强化售前、售中、售后支撑能力,合同订单同比增长,主力产品在化工、冶金、机电、轻工建材等行业销售增长,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加。

2、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1)本报告期,公司收到安徽光伏项目违约金4,447.11万元,相应增加公司本报告期利润。

(2)公司持有重庆银行16,129,476股股份,重庆银行2021年2月5日在A股上市,公司持有的股份为重庆银行的限售流通A股(解除限售时间为2022年2月5日)。公司聘请专业机构对持有的上述股票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值为15,740万元,增加公司本报告期利润9,159.17万元。

三、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但本公告所载2021年半年度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会与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4
转债代码:110048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时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1年7月20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福能转债"处于转股期,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确定。上述股东大会决议详见2021年6月2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2021-029)。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将依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福能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2021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相关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1年7月20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期间,"福能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福能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福能转债"持有人可在2021年7月19日(含2021年7月19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法务部

咨询电话:0591-86211285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5
转债代码:110048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莆田平海湾F区和莆田石城海上风电项目并网发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福建省三川海上风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莆田平海湾海上风电场F区项目(以下简称"F区项目")和莆田石城海上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石城项目")实现并网发电。

F区项目和石城项目总投资约74.50亿元,分别位于莆田市秀屿区南日岛南部海域和埭头半岛北部海域,项目建设总规模为40万千瓦。F区项目和石城项目已分别经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闽发改网能源函〔2017〕58号)(闽发改网审能源〔2018〕161号)文件核准,并分别获得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闽工信函能源〔2019〕280号)(闽工信函能源〔2019〕314号)同意并网运行的批复。经初步估算,上述项目建成后,年平均上网电量约12.72亿千瓦时,年平均发电销售收入约9.57亿元(不含税)。

以上数据为初步估算,可能因客观因素的变化而产生偏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1-072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01月01日——2021年0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9,000万元-39,000万元	盈利:5,327.5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6,000万元-21,000万元	亏损:10,797.9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235元/股-0.3006元/股	盈利:0.0399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1.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下降。公司持有中国抗体、金明精机、人民同泰等股票。上年同期公司所持证券股价上升,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5,700万元。本报告期根据市场价格计量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预计金额约-19,900万元,较上年同期15,700万元减少约35,600万元。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2.投资收益同比下降。本报告期投资收益预计金额约-1,200万元,较上年同期1,200万元减少约2,400万元。主要为公司上年同期处置子公司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东院有限公司股权取得投资收益1,236万元、收到常州平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红确认的投资收益614万元,本期无发生。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3.财务费用同比上涨。本期财务费用预计金额约1亿元,较上年同期6,598万元增加约3,500万元。主要为公司上年同期处置子公司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东院有限公司股权,将以前年度抵消的资本化利息收入还原,本期无发生。同时,随着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医药产业园等募集资金项目的推进,本期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同比下降,相应的利息收入减少。

4.公司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新增并表单位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江苏汉阔生物有限公司,相应管理费用增加约2,300万元。

综合上述因素,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业绩指标受到了较大影响,以致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1-07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药品GMP检查结果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口市制药厂")于近日收到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GMP检查结果通知书》(编号:琼药监药产F2021013),具体内容如下: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依据《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及其相关附录等的要求进行检查,经综合评定认为:海口市制药厂位于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的冻干粉针剂(DG车间,冻干粉针剂生产线)生产范围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本次通过GMP现场检查,扩充了公司产品剂型,有利于公司新产品开发,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着积极的推动作用。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8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7月14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7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14日9:15至2021年7月14日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科技生态园7栋B座7楼9-12室雄韬股份大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华农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计15人,共计代表股份139,311,15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587%。其中: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138,560,26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063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750,89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1954%。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3人,代表股份1,034,04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2691%。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权出席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9,286,1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1%;反对24,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9,0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5847%;反对24,9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15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1-133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投资者开放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更好地与投资者 进行沟通交流,使广大投资者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本月第三个周三(即2021年7月21日)举办投资者开放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2021年7月21日(星期三)下午2:30

二、活动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

三、活动方式:活动采取现场接待的方式进行,公司与参加活动的投资者进行现场交流,并安排投资者对公司进行实地调研参观。

四、登记预约:请参加现场调研的投资者于2021年7月19日17:00前与公司证券事务部预约,以便做好活动接待登记和安排。

联系人:夏镔、常晓艳

电话:0755-88393181

电子邮箱:002183@eascs.com

五、参与接待人员

公司相关领导及工作人员。

六、注意事项

1、参加活动的个人投资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请 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投资者的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 并存档,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2、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做好活动接待的登记及《承诺书》的签署。

3、为提高活动效率,在活动日前,投资者可通过电话、邮件等形式向公司提出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针对相关集中的问题形成答复意见。

4、参加活动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1-134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6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公告,会议于2021年7月14日下午2:3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年7月14日(周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7月14日9:15—15:00。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14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陈伟民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人,代表股东1名,代表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166,710,01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853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为10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395,291,59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6221%。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合计11名,代表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562,001,61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6.4758%。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9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6,837,89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3221%。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取了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通过《关于公司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和上海怡亚通临港供应链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1,366,1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8869%;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1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2、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怡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607,1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8622%;反对6,394,49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13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3、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省怡亚通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1,366,1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8869%;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1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4、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新世纪日用化学品有限公司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607,1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8622%;反对6,394,49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13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5、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捷亚怡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55,576,3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8.8816%;反对6,285,29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1.11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6、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成都馨欧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1,366,1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8869%;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1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202,3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7062%;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9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成都馨欧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1,366,1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8869%;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1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202,3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7062%;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9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唐山文旅投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新华西道支行申请贷款事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同意561,366,1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8869%;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1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202,3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7062%;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9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济宁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济宁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申请借款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1,366,1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8869%;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1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202,3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7062%;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9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东莞港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东莞港湾区快线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61,366,1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99.8869%;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1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202,3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7062%;反对63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9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1年7月15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参加平安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630001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	630002	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630003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4.	630005	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630006	华商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630007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7.	630008	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630009	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9.	630010	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630011	华商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630015	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630016	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000279	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0390	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00541	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	000609	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000654	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000800	华商未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1106	华商健康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01143	华商量化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001448	华商双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01457	华商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001449	华商双驱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001751	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25.	001723	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001822	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001959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001933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002669	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002924	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暂处于封闭期)
31.	003092	华商丰利增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本基金暂处于封闭期)
32.	003403	华商瑞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33.	003598	华商润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34.	004895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004189	华商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005273	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37.	007853	华商计算机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8.	007685	华商电子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9.	008009	华商高端装备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008488	华商恒益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008555	华商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008961	华商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008107	华商医药医疗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007683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45.	010293	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010403	华商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010550	华商双擎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010761	华商甄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166301	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丰利增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二、活动内容

1、费率优惠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凡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可享有1折优惠。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其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平安银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调整适用基金范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平安银行官方公告为准。

2、费率优惠期限

费率优惠起始时间为2021年7月15日,结束时间请以平安银行官方公告为准。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平安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平安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投资者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遵循平安银行的有关规定。

四、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

公司网址:http://bank.pingan.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各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39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3日以传真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7月13日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宁国海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40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3日以传真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7月1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7,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145.9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完成登记,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2,3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43,445.9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42,300.00万股增至人民币43,445.90万股,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做出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全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于2021年7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41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金融机构。

●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7,000万元)。

●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单笔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委托理财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期增加资